**南臺科技大學半導體與光電工程系大學部**

**教師同意指導學生 同意單**

(二選一請勾選) □第一 □第二 指導教授

日 期 : 民 國 年 月 日

學號：

姓名：

簽名：

指導教授簽名： (第 一)

(第 二)

主 任 簽 名：

備註：

1. 如有兩位教授共同指導時，需請第一、第二指導教授簽名。
2. 請同學完成此同意單並於開學第三週前繳回半導體系辦公室。